



Ref.: C.L.38.2025

通知接受经修正的《国际卫生条例（2005）》

世界卫生组织总干事向《国际卫生条例（2005）》缔约国致意，并谨提请注意第七十八屆世界卫生大会 WHA78(9)号决定（2025 年），该决定要求总干事“根据《国际卫生条例（2005）》第六十四条第一款，向巴勒斯坦观察员国通报，经 WHA67.13 号决议（2014 年）、WHA75.12 号决议（2022 年）和 WHA77.17 号决议（2024 年）修正的《国际卫生条例（2005）》已获通过”。

根据 WHA78(9)号决定（2025 年），总干事于 2025 年 9 月 22 日发函进行了此项通报。

在 2025 年 9 月 29 日收到该观察员国来函接受经 WHA67.13 号决议（2014 年）、WHA75.12 号决议（2022 年）和 WHA77.17 号决议（2024 年）修正的《国际卫生条例（2005）》之后，根据《国际卫生条例（2005）》第六十四条第一款，该观察员国将自 2025 年 12 月 29 日起成为缔约国。

世界卫生组织总干事借此机会重申对《国际卫生条例（2005）》各缔约国的最崇高敬意。

2025 年 12 月 1 日于日内瓦